

2023年萧红读后感 高中生萧红祖父读后感 (实用5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萧红读后感篇一

《萧红散文》是萧红的一部著名的散文集，此书收录了《同命运的小鱼》、《雪天》与《失眠之夜》等60多篇散文佳作，林非先生曾评价说：“萧红的小说写得有散文的韵味，散文就更有散文的风格。”我最喜欢的是《回忆鲁迅先生》一文，若要了解鲁迅，这篇文章就是你的不二选择。萧红告诉我们鲁迅十分珍惜时间，“先生的休息，不听留声机，不出去散步，也不倒在床上睡觉，先生自己说：‘坐在椅子上翻一翻书就是休息了。’”鲁迅每天的睡眠时间平均只有3小时，他夜以继日地进行文学创作，一生为我们奉献了《呐喊》、《野草》和《朝花夕拾》等100多部闻名中外的作品。

有人夸鲁迅是天才，他却说：“哪里有天才！我只不过是把别人喝咖啡的时间用到了学习和工作上了。”文中的一个小插曲表现出了鲁迅对孩子的尊重：有一次吃鱼丸子，海婴吃上一口，说不新鲜，许广平不信，在座的人也不信，海婴再吃，仍是嚷，鲁迅拿过来尝了尝，果然不新鲜，鲁迅说：“他说不新鲜，一定有他的道理，不加以查看就抹杀是不对的。”萧红通过描写鲁迅包纸包的过程表现出他的耐心和一丝不苟：他“用细绳捆上，那包方方正正的，连一个角也不准歪一点或偏一点，然后拿着剪刀，把捆书的绳头都剪得整整齐齐的。”

鲁迅先生虽然早已仙逝，但通过阅读萧红的文章，我们依然能

感受到先生的音容笑貌，鲁迅先生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萧红读后感篇二

那天“布衣书局加一口”有一场签名版图书，我看到有钟耀群签名版《端木与萧红》，想着价钱也不贵，买下来看看端木的夫人写的是什么也好。哪知道竞价越喊越高，我是买书是看书不想藏书，就退了下來，在网上买了本，都是年代久远的折价旧书了，价钱便宜到连盒快餐都买不了。

我没打算“研究”萧红，这本书我更没打算当做传记看。钟耀群1960年才嫁给端木，端木和萧红的事情，她也只是听说而已，所以，我不习惯她在书里经常萧红说，萧军说，你又没个视频把当时人家的活动录下来，最好不要这样说那样说。

端木的书法不错，晚年还经常在清明的时候写诗，年代久远，这些都成了文物，关心拍卖市场的人可能会知道，萧军后人和端木的后人，都曾拿出家藏的和萧红有关的物品，据说卖的价钱还不错。

1987年11月四日，端木和夫人到广州银河公墓给萧红扫墓，留影了，钟耀群在萧红墓前朗读端木祭萧红的诗《风入松》，也拍了照。各人有各人的活法，我觉得钟耀群要是活在当下，玩直播必然火爆。

我觉得钟女士也很不容易，丈夫心里藏着这么个女神，一般人还真无法包容得了。好在拍卖点“文物”，写写萧红，也有回报。

她写端木刚到武汉的时候，和两萧三人同床，请大家不要瞎想，人家说是很纯洁的。我觉得你情我愿，爱怎么耍就怎么耍，但端木毕竟是后来和萧红好了啊。又写端木萧红新婚之夜，因为萧红怀着萧军的孩子，所以端木不碰，萧红就提起当年她快要临产，萧军……这些事本来你情我愿，说句难听

的，萧红当年走投无路，还不抱紧萧军这救命草吗？萧军渣，离开萧红立刻就有新欢，但这个人很有趣，他会武功，一言不合就动手，说话也直来直去，可他这辈子还真没“倒下”过，红小将们可能也怕他的拳头。

晚年得脑中风，这些辛苦都是要钟去承担。但是这本书里，她起码是回避了骆宾基那一段，甚至，连萧红送给端木的那根棍子，她家里也写过起码两次，可能年纪大了，同一根棍子，故事不相同，有兴趣的网友可以自行研究。

葛翠琳写端木：那位领导又说：“很清楚，萧红就是胡风分子，你还能逃脱吗？”

这时，端木神态骤变，一张为痛苦扭曲了的脸孔，涨得通红，嘴唇颤动着，讲话像陶瓷的碎裂声，刺耳惊心：“鞭尸是封建帝王的做法！我自己，无论是坐牢，枪毙，由你处置。但我决不许污蔑萧红！”

这一刻的端木，是真汉子。萧红是自己的病情拖垮了自己，但要是活过1960年，她只会更惨。这个时候，你们可以鞭舒芜的尸，他活该。

端木临终前，知道远在澳大利亚的女儿曾不顾一切要放下初生的婴儿飞到爸爸身边，他立刻要女儿带好孩子，千万不要回来……端木是对的，自然规律是那样的无情，又那样的有情。

钟耀群在写到自己的血肉的时候，才是动了真情的，可这已经是后记，写于1997年的悉尼，有自己的亲骨肉陪伴，就不需要长期活在别人的阴影里，哪怕那一大团的阴影能带来“名”和利。

萧红读后感篇三

萧红散文有着对现实生活的真实表达、对生命之旅的独语、精神诗性的表达的特点。下面是本站小编精心为您整理的萧红散文读后感，希望您喜欢！

人，是一种奇怪的动物，以残害同类，践踏同类，为乐。在萧红的《生死场》中，我深刻体会到人性的缺点，同时也感受到生命的挣扎和灵魂的呻吟。

我很喜欢读萧红的作品，因为她用自己独特的笔法写出了一个个真实的故事。在《生死场》里，萧红采用散文式的结构，共有麦地，菜场等十七个片段。以十年为界，前面表现的是农民和地主的矛盾，后面的则表现中华民族和日本侵略者之间的矛盾。中国农民从来就是面朝黄土，背朝天，他们忍辱负重，逆来顺受。

小说很真实地表现了他们在苦难面前的对于生的坚强和死的挣扎。小红用一个女子的细腻，热镇和坚强望着世间，她的忧郁深情的目光总是落在最扣人心弦的角落，让人警醒。

读完萧红的《生死场》，我很难过，似乎总觉得有一只小虫在一步步吞噬着我的内心，好想哭一场，为这些生生死死的农民们。想到我们生活着的这片土地，没有饥饿，没有压迫，没有剥削，更不会有战争，我们是如此的幸福，难道我们不应该去珍惜吗？或许，那个年代的动荡已经离我们好遥远，很遥远了，但是，不可否认，我们要从历史中寻找道路。

我刚开始读《生死场》时，我不知道为什么要叫《生死场》，它的内容是什么，当我读完后，我才明白他讲述的是农民们的生生死死，以及，他们在生死之间的挣扎。在《生死场》中，有句话：在乡村，人和动物一样忙着生，忙着死。在生死之间，又是什么呢？是生存。他们可以为了生存把亲情，爱

情抛掉。在菜场中有一个片段：母亲以往是这样的，很爱护女儿，可当女儿败坏了菜棵，母亲便去护菜棵了，农家无论是菜棵，或是一块茅地，也要超过一个人的价值。这是很真实的，庄稼是农民的生命，而他们首先想到的是生存，是命。生，是一个永恒的话题，乡村农民的生，如胡风所说蚊子似的活着，糊糊涂涂的生殖，乱七八糟的死亡。或许，这就是那个时代的悲哀。一切生死都没有什么可高兴的，也没有什么可悲哀的，因为那都是时代的特性。而我们所要做的，是在这个和平时代出个性，珍惜我们所拥有的一切。

萧红在《生死场》中，不但写出了愚夫愚妇的悲欢苦恼，而且还写出了蓝天下的血迹模糊的大地和流在那模糊血土上铁一样中的战斗意志。在文中，一开始我就挺欣赏赵三的，因为他敢于参与到镰刀会中与地主对抗，虽然后来因为一些意外而放弃，但他却有勇气起来反抗。在最后，赵三变成了找三爷，他老了，但依然鼓励年轻人起来反抗，去参加革命。还有二里半，他在最后毅然决定去找革命军，他们的精神代表着那个年代人们不屈的一致与反抗日军的斗志和民族气节。

那个年代动荡不已，在萧红悠缓的调子下，我看到的是一种生生死死，生的坚强，死的挣扎，正是这种生死反映出人的最内在最本质的东西。在生生死死中，有一种美永恒的东西，实际上不是生命，生命一定是生生死死的，但这种生生死死中，渗透着大悲，大喜，大爱，大恨。

人生来这个世界，不是为了死而来的，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其实，或者本身就是一种生命的追逐，在追逐与被追逐的人群中完成对自我生命价值的升华，我们应该庆幸生活在如此幸福的时代，有足够大的舞台让我们实现自我价值！

第一次翻开萧红作家的书，我是带着崇敬的，崇敬里还夹杂着一丝喜悦。当看到第一行字时，我便被这高妙的文笔深深吸引。我看的《呼兰河传》是分两大事件的。《生死场》便

把我引进了我从未经受过的地方。

细腻的文笔勾勒出一个又一个人物。丑陋却朴素的面婆，粗使却善良的二里半，美丽却可怜的月英……太多的人物了，有些人的性格特点并不突出，但却无疑是最真实人的写照。最使我感慨的还是月英。她是村里最美丽的女人，她家也最穷，她是如此温和，生就是一双多情的眼睛，每个人接触她的目光，好比落在棉绒中那样愉快和温暖。可是上天却赐给了她最悲惨的命运，她患上了瘫病，并且一个月比一个月重。起初丈夫还为她烧香拜佛，悉心照料。但渐渐的却不在管她，她就像患病的猫儿，孤独而无望。她瘦弱柴，甚至臀下都腐了，小蛆虫在那里活跃，她的身体变成了小虫们的洞穴！读到这时，我曾潸然泪下，这些乡村的女人哪个不是命苦，可怎么会仅仅只有这些呢！日本鬼子的来临使她们雪上加霜，最后，这村里的人们战死的战死，惨死的惨死，只剩下几个风烛残年的老人渐渐走远……这些看似虚幻的故事有哪个不是旧社会真实的写真？萧红，你以细腻的文笔像我们展示了历史的长河，怎能不令人敬佩！现在的我们翻阅岁月的史书是何等惭愧！

很难以置信的是第二篇《呼兰河传》，你却以另一幅新面孔展现在我们眼前。童年的你任何人都不疼爱，却偏偏祖父对你疼爱有加。你在世外桃源里是玩得如此愉悦，令我看着也深深被感染。最吸引我的是你摘玫瑰和祖父开玩笑的故事。童年想必是任何人都爱的吧，你真大胆，摘了几十朵玫瑰花悄无声息的插在了祖父的帽子上，于是便不断笑。祖父也是童心未泯啊，竟还傻傻地说：“今年春天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这么香。二里路也怕闻得到。”我看着也笑得合不拢嘴。“呼兰河这小城里边，以前住着我的祖父，现在埋着我的祖父。”快乐的日子总是不长久的，祖父去了，快乐也去了，那些难忘的往事只能成为回忆，离别总是痛苦的，正如她所写：“只因他们充满我幼年的记忆，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记在这里了。”

仿佛上天真的是不尽人意的，萧红还这么年轻却已去了，也许人们都在惋惜，但我认为，她是快乐的，她此时定然在和祖父玩耍，她是毫无忧愁的。

人生会有那么多往事莫过于那些难忘的人。

读过的第一部萧红的作品是她的《呼兰河传》。讲述的是发生在呼兰河边的故事。通篇文字透着一种洗尽铅华的平淡，又因为在写作过程中融入了诗歌的特点，使整部作品更具艺术的魅力。被誉为诗化小说。在那些看似寻常的文字下，隐藏着女作家对生命独特的感悟和体认。有人评价这是一部不会随岁月老去、永远年轻的作品。

最近只偶尔翻过些散文，想写写看过《蹲在洋车上》、《失眠之夜》和《同命运的小鱼》后的感想。

萧红是那种以全身心投入写作的女性，文字便是她灵魂的自传。在她的作品里，看不到炫耀、卖弄、制造的成分。有的是一种与大地相连的美好品性。创作的素材也大多来源于她的真实生活体验。

《蹲在洋车上》讲述的是一个童年的故事。作者以朴实细腻的笔法，描绘了自己的童年生活，对儿时的生活流露出一种牧歌式的情调。

“我眼看着那个驴子飘飘地不见了！我的心魂也被引了去。等我离开窗子，祖母的斗篷已经脱在炕的中央，她嘴里叨叨地讲着街上所见的新闻。可是我没有留心听，就是给我吃什么糖果之类，我也不会留心吃，只是那夜的车子太吸引我了！太捉住我小小的心灵了。”

在《失眠之夜》中，女作家对自然的那种朴素的颖悟，使得文字中充满了许多细致优美的抒情。“在家乡那边，秋天最可爱。蓝天蓝得有点发黑，白云就像银子做成的一样，就像

白色的大花朵似的点缀在天上；又像沉重得快要脱离天空而坠了下来似的。而那天空就越显得高了，高得再没有那么高。”

可又有谁知道，出生苦难的萧红，在她的内心深处，深藏着难以排解的无家的悲凉感。她将自己浸透着个人身世之感的悲剧感，与生活中弥漫着、浮荡着的悲恋剧气氛相融合，从而传达出深远的人生悲凉感。

所以在《失眠之夜》中她这样说道：“家乡这个概念，在我本部甚切的，但当别人说起来的时候，我也就心慌了。虽然那块土地在没有成为日本的之前，“家”在我就等于没有了。”

萧红写出的都是生活，她笔下的人和事都是从生活中提炼出来的，她非常懂得人性中的贪婪和漠不关心，也懂得人间的爱与温暖。

由此我便明白了，为何有人评价说萧红的作品永远不老，永远年轻的真正涵义。

萧红读后感篇四

生死场讲述的是困难时期乡村人家的平凡生活到后来发生了悲剧的故事。

故事发生在一个美丽的小乡村。小乡村里不仅景色美，人们的心灵也美，男人们早晨在一起割麦、种地，傍晚一起聚在屋里聊天，或者谈一些秘密，谈秘密就把屋门锁上，轻声谈。妇女们上午就在家做农活，不出门，傍晚亲朋好友来串门，就一起唠嗑儿。孩子们更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上午结伴去玩耍，玩的地方很多，麦尝菜圃……全被他们霸占了。有

时父母要求孩子帮着干农活，小孩们也很情愿，干起活来非常带劲。小乡村的人们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守望相助的太平生活。村中偶尔传出一些新闻：二里半的羊丢了、罗圈腿替麻面婆摘瓜被二里半训斥、赵三的“镰刀会”失败、赵三蹲进了牢房……偶尔还传来一些噩耗：王婆服毒、小金枝惨死。但事情过去也就算了，乡民们也没有惦记着。村里人就这样过着日子，哪怕庄稼全死完了或放弃农业这行了，人们也会再想办法维持生活。例如赵三在家里编了鸡笼到城里去卖，带着儿子平儿上街吆喝，眼看生意越来越好却又落败了，家里堆满了鸡笼，赵三别提多生气，可这事又过去了。十年后，乡村一仍其旧，洋鬼子兵来扫荡了，文章就在此进入悲剧。鬼子越来越猖狂，变的肆无忌惮，老赵三带着全村人民竭力反抗，平儿长大了，罗圈腿也是。但罗圈腿被滥杀无辜的鬼子残害了，他母亲也是。庄稼毁灭了，村民们饥寒交迫，金枝跑到城里去挣钱。日子愈来愈不好过，老弱病残的母亲让金枝去做尼姑，可尼姑院里的主持走了。李青山是“红qiang会”的队长，“红qiang会”失败后，李青山要逃到城里住了，二里半也跟着去，临行那天的二里半与自己唯一的羊告别，步履蹒跚着走了。

这是一个多么惨绝人寰的故事啊！原本好好的村庄被残忍的鬼子毁灭了。我对侵略者的仇恨加深了，当侵略者再次踏进我国领土时，我必定会勇往直前、奋勇抗敌、保卫祖国。现在的我只有发愤图强、努力学习，才能将自己的绵薄之力奉献给祖国。困难时期生活很艰难，再想想今日不愁吃、不愁穿，过着锦衣玉食生活的我们，就更应该同情困难时期的人们，就更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时光。

《生死撤》，一部浸透着悲凉的小说，出自萧红，能得鲁迅为其写序言，胡风为其作读后记，这样的一本书，也许真的需要好好品读。

一本《生死撤》，让我读到了人们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一股悲意贯穿始终。现实的残忍，悲凉，生活的无奈，

艰辛，每多一分的苦难，就给我们的心里加上一分哀意。萧红用她细致的观察和越轨的笔致，为我们展现了生活底层人们的煎熬。

《生死撤中，生场的悲凉，死场的沉重，都在那生活中体现出来。王婆，一个饱受磨难的妇人，为着生存，改嫁，隐忍，年老的时候，儿子被qiang毙，而她自觉生活无望，服毒自杀，却在最后活过来。金枝，未过门先怀孕，受到人们嘲讽，最终也只得到一个女儿被活活摔死的. 结局。原本村里最美丽温和的月英，最终也因患瘫病被丈夫冷落直至死去……这是乡村里人们的无奈，也是他们人生的无奈。在这样的黄土地上，生活本就凄凉，却又受到了日本军队的凌掠，阴霾笼罩村庄，人们最终站了起来，“在苦难里倔强的老王婆固然站起了，但忏悔过的‘好良心’的老赵三也站起了，甚至在那个世界上只看得见自己底一匹山羊的谨慎的二里半也站起了……”，投入义勇军，参加战斗……在生与死的边缘挣扎，他们写着无奈的人生。

记得在书中有那么一些话，“在乡村永久不晓得，永久体验不到灵魂，只有物质来充实她们”，无奈涌上心头，在黄土地里，他们贫苦无靠，受尽压榨，对他们来说，温饱大概是最最重要的事情了。“王婆自己在厨房里炸鱼。为了烟，房中也不觉得寂寞”，女人的一生，大都为着家里的柴米油盐，为着生活，寂寞？那大概是可感不可言的吧。“在乡村，人和动物一起忙着生，忙着死”，淡淡的一句话，就这样道出了人生的无奈。“坟场是死的城廓，没有花香，没有虫鸣，即使有花，即使有虫，那都是唱奏着别离歌，陪伴着说不尽的死者永久的寂寞”，生命逝去也只是如此悲哀，如此寞落。

用生命贴近现实，诠释生命的悲凉，读《生死撤》，体会到的是无法言说的悲，生与死，本是人生的必修课，只是在这本书上读到的，却是无奈感伤。

也许，感伤过后，会是坚强吧……

萧红读后感篇五

热爱文学的人总会熟知萧红，作为“民国四大才女”之一，被誉为“20世纪30年代的文学洛神”。其作品中悲喜交杂的情感基调、刚柔并济的语言风格以及独特的写作视角的运用和对行文结构的处理，在文学史中独树一帜。文学造诣的高深和爱情惨淡的痛心，仅仅31年的生命旅程让萧红成为了中国文坛的一个标志，最有影响力的女传奇。她从开始写作到去世，创作生命一共只有，绝大部分时间都过着居无定所、贫病交加的生活，然而，她竟然留下了百万多字的作品，包括《生死场》、《呼兰河传》等传世之作。如此看来，她不但天才，而且有着超人的勤奋。最近的《黄金时代》，《萧红传》等电影把她的形象搬上了荧屏，让更多的了人熟知了她，短暂时光中经历的坎坷与磨练。

很多人写过萧红的人生，这次李琦老师的作品也极为精彩，萧红的成就不仅仅是文学作品的贡献，爱情和向往自由的历程为传奇人生留下为人称道却十分悲情的一笔。本书的这篇序章极为的精彩，语言的运用，情节的提炼，完全是整本书的一个提炼和纲领。“她美丽纯洁的生命短暂得如同绚烂的烟花，只在天空绽放出一片冷艳，转瞬便归于冷寂，她把凄婉苦难的命运活成了一串动人的歌谣”。8个章节，描述了一生的跌宕起伏和感情的纠葛。

我觉得萧红的“苦命”来自两个方面，一个是封建家庭、殖民社会的重压，旧中国一个女人生而俱来的悲惨命运，似乎难以避免；可是更深刻的伤害恰恰是她爱着的人所带来的。这就让人感到特别悲哀。年少时候，觉得萧红怎么那么笨，如花生命，总是带着悲剧的色彩。如今，随着时间和阅历的累积，越来越能明白她的执着，欣赏她那种越爱越勇的心态。现在深深觉得，在爱情里，傻瓜总是更可爱一些。